

曲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加强领导。我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局的整体工作进行部署落实，建立职责明确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机制和责任体系。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全面负责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工作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，及政府信息公开审核、监督工作，指定一名信息员负责信息的收集上报工作。

（二）抓好落实。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增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。我局多次开会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制定工作计划，加快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组织机关干部认真学习县政府有关会议精神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制度，确保“上网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上网”；完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确保每件申请得到及时规范答复。

（三）健全机制。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明确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。制定信息主动公开操作流程和信息公开管理模式等工作制度，明确拟稿人即为第一责任人，由分管领导进行涉密把关，最后由主要领导签发。同时，制定完善各项工作制度，认真落实局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强化岗位职责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	0	0	0	0	0	0	0

		息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1	0	0	0	1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1、主动意识不够。各股室对相关制度认识和学习不够到位，在工作的连续性上抓得不够，主动开展工作的意识欠缺。

2、工作水平有待提高。缺少专门的技术人员，在很大程度上限制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、继续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，进一步规范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，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，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相结合。

2、加强政务公开日常管理。将政务公开作为机关行政效能建设的重要内容，纳入日常管理之中，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制度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、检查及考核工作。

3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准确、及时、规范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。2022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